

关于中环寰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四期）

中环寰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寰慧”、“辅导对象”、“公司”、“发行人”）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中环寰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本次辅导期内，中德证券发生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变更。辅导机构为补充辅导团队力量，新增辅导人员王丽萍、刘侯婷、谢圆斌加入辅导工作小组。由于工作安排调整，刘玥辰、岳凤超、周帆、姚金雪、江德平、童家骏和于欣冉不再担任本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中德证券对中环寰慧上市辅导的工作小组由孙乃玮、崔胜朝、金欣、尹梦蝶、粟帅、张薇薇、王丽萍、刘侯婷和谢圆斌组成，其中孙乃玮为辅导工作小组组长。

本次辅导工作小组新增辅导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王丽萍，中德证券正式从业人员，拥有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硕士学位，具有6年投资银行工作经验。王丽萍女士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刘侯婷，中德证券正式从业人员，拥有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硕士学位，具有5年投资银行工作经验。刘侯婷女士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谢圆斌，中德证券正式从业人员，拥有中央财经大学法律专业硕士学位，现任职于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曾先后参与过的项目有：山东汉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交所IPO项目、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谢圆斌女士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

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上述人员均为中德证券正式员工，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具备从事辅导工作的专业知识，辅导人员中的保荐代表人为孙乃玮和崔胜朝。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工作时间为2024年10月1日开始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辅导期内，中德证券针对尽职调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以及辅导对象实际情况，采用多种辅导方式相结合的方式有序开展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辅导培训、中介机构协调会、访谈、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督促整改等，对辅导期内发现的问题提出建议，并要求辅导对象整改完善。

本辅导期内，中德证券按照辅导计划按步骤、有针对性实施了各项辅导工作，辅导对象在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方面进一步完善，取得了预期效果。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中德证券辅导小组按照已制定的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开展辅导工作。本期辅导工作的具体内容主要如下：

1、全面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形成工作底稿并督促公司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规范；

2、持续开展财务核查工作，通过对银行、客户和供应商分别发函，对公司报告期内收入、成本及资金情况进行核查；

3、查阅和梳理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的银行流水；

4、对接受辅导人员进行辅导培训，传达最新监管政策以及廉洁从业宣导，通过组织自学、个别答疑、提出方法建议等方式，加深相关人员对我国资本市场与监管政策的认识，理解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5、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会同辅导对象、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君合律师”）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通过专题会议等方式针对尽职调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总结归纳，提出相应的解决方案并督促辅导对象予以落实。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君合律师、立信会计师积极配合辅导机构开展辅导工作，达到

了预期的辅导目的和效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在前期辅导工作中，中德证券对辅导对象进行了全面尽职调查，结合最新法律法规持续进行辅导培训。辅导机构发现，公司在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内部控制等方面逐步提高，已建立了较为成熟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但随着公司自身业务和证券市场的发展，公司的内控体系仍需要不断地补充和完善，且在执行过程中仍存在提升空间。在辅导机构、君合律师和立信会计师的协助下，公司在规范运作、内部控制等方面得到了进一步完善。

针对前期辅导中发现的公司股东核查、财务核查问题，公司在后续尽职调查中持续配合，针对董事会人员不足问题，公司将尽快补选，并持续完善公司治理。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股东核查工作

中介机构将持续推进股东的穿透核查和出资核查工作。

2、董事会成员人数不足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司修改了《中环寰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成员由 11 名董事组成修改为董事会成员由 7 名董事组成，包括 4 名非独立董事和 3 名独立董事。截至目前，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为 5 名（其中包括 3 名独立董事）。辅导机构将督促公司在董事会成员选举事项上按照公司治理要求履行相关程序，及时增补 2 名董事。

3、持续完善公司治理

虽然公司在公司治理等方面逐步提高，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相关制度，公司仍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辅导机构将督促公司在重大事项上持续严格按照公司治理要求履行相关程序，并持续收集公司治理的相关文件。

4、持续进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培训

辅导机构将持续开展培训，督促辅导对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全面掌握发行上市、

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则，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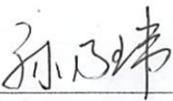
下一阶段辅导工作人员预计主要仍为参与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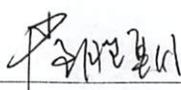
下一阶段辅导工作将继续采用多种辅导方式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中介机构协调会、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督促整改、个别答疑等，对辅导期内发现的问题提出建议，并要求辅导对象整改完善。中德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公司的规范运行进行核查、梳理，及时发现问题，提供解决建议并督促发行人落实整改，确保公司运行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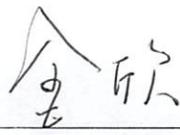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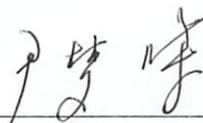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中环寰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四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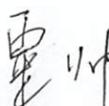
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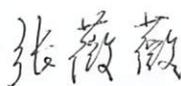

孙乃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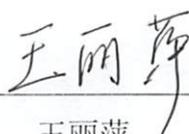

崔胜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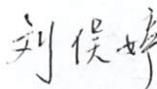

金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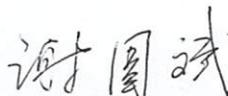

尹梦蝶


粟帅


张薇薇


王丽萍


刘侯婷


谢圆斌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章)

